

宝顾府〔2025〕20号

签发人：许志康

**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人民政府
关于同意撤销顾村镇广福村满房村民小组
建制的批复**

顾村镇广福村村民委员会：

你村《关于撤销广福村满房村民小组建制的请示》已收悉，根据市、区两级关于撤制村组工作的相关规定，经研究，同意撤销顾村镇广福村满房村民小组建制。请你村会同镇撤制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，妥善做好该村民小组建制撤销后的相关工作。

特此批复。

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人民政府

2025年9月1日

抄送：区农委、区民政、镇集资委、镇党建办、镇经发办（农业农村发展办）、镇规保办、镇社会事业发展办、镇财政所、镇经发中心、镇城建中心、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、刘行派出所、潘广路派出所

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人民政府

2025年9月1日印发

（共印15份）